

目 录

第一部分 《河南社会科学》杂志社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河南社会科学》杂志社 2022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河南社会科学》杂志社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预算表

二、单位收入预算表

三、单位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河南社会科学》杂志社概况

一、《河南社会科学》杂志社主要职责

《河南社会科学》于 1993 年创刊，是河南省宣传思想理论战线的重要阵地。杂志现为月刊，面向全国公开发行，目前常设栏目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政治学研究、经济学研究、法学研究、中原学研究、党内法规研究、当代社会思潮批判与价值引领研究等。

二、《河南社会科学》杂志社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河南社会科学》杂志社预算包括编辑部预算。

《河南社会科学》杂志社是省社科联直属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独立法人，机构规格相当于正处级，经费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杂志社全供事业编制 8 名，在编人员 5 名。内设机构 1 个，为编辑部。

第二部分

《河南社会科学》杂志社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社会科学》杂志社 2022 年收入总计 147.5 万元，支出总计 147.5 万元，与 2021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14.2 万元，增长 10.65%。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称晋升，人员经费略有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社会科学》杂志社 2022 年收入合计 147.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47.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社会科学》杂志社 2022 年支出合计 14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8 万元，占 73.76%；项目支出 38.7 万元，占 26.2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社会科学》杂志社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47.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4.2 万元，增长 10.65%。

主要原因是人员职称晋升，人员经费略有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河南社会科学》杂志社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4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8.8 万元，占 73.76%；项目支出 38.7 万元，占 26.2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河南社会科学》杂志社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47.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98.4 万元，占 66.71%；公用经费支出 10.4 万元，占 7.05%。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河南社会科学》杂志社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相比 2021 年无变化。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2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以下情况金额为 0 的，仍需进行情况说明，部门所属单位不包括第五条）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河南社会科学》杂志社 2022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10.4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我单位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资金。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 2022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1 年期末，我杂志社无公务用车。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杂志社 2022 年无此类情况

（六）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我杂志社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

我杂志社没有重点项目预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河南社会科学》杂志社 2022 年部门预算表